

##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 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  
20號  
承辦人：鄭芳宜  
電話：02-29320212分機563  
傳真： 02-29323334  
電子郵件：pstc\_elaine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14300553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班期資訊1份 (39865458\_1143005539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處114年「發展職能系列」一般班期11月份尚有餘額班期資訊1份，請貴屬人員踴躍參加，並於10月27日（星期一）前完成線上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年度公務人才培育發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報名班期資料已張貼本處網站 (<http://dcasd.gov.taipei/>) 「最新消息」，建議貴機關彙整報名名冊時，可透過電子郵件、公文會辦等電子化方式辦理。
- 三、請各機關請於10月27日（星期一）前至網址：  
[https://dca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\\_login.php](https://dca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_login.php) 完成班期報名作業。
- 四、旨揭部份班期開放3名本府各機關學校退休人員（不含退休教師）共同參與，請各機關人事人員協助完成報名，並檢視其E-mail的正確性及於身分別標註退休人員。
- 五、錄取名單及研習訊息將逕以E-Mail發送予研習人員與貴機關窗口，請多加留意。

幸安國小 1141021



\*QSAA1146008269\*

六、表列班期原則於預定實施日期內開辦，惟偶有提前或延辦情況，開班時間需配合調整。

正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（含附件）

電子公文  
2025/10/31  
08:56:02  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

50